

# 蓝碳视角下我国滨海湿地管理机制构建

王佳祎

中央民族大学

DOI:10.12238/eep.v8i1.2438

**[摘要]** 作为陆地生态系统以及海洋生态系统之间的过渡区域,滨海湿地是具有独一无二功能的生态系统。在构建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维系资源可持续发展中滨海湿地发挥着重要作用。然而随着社会不断发展,为了追求经济利益的人们不断剥削着滨海湿地,导致滨海湿地面积不断减少,生境质量不断下降。近年来,由于国家开始注重“双碳”的价值,滨海湿地因其强大的固碳能力逐渐被人们重视起来,为了“双碳”目标的完成,以蓝碳为视角下滨海湿地管理机制的完善优化刻不容缓。本文构建蓝碳视角下的滨海湿地生态补偿机制、保护与修复机制等管理机制框架,以期为我国滨海湿地有效管理和健康发展提供思路。

**[关键词]** 滨海湿地; 管理机制; 蓝碳

**中图分类号:** S342.2 **文献标识码:** A

## Construction on the management mechanism of China's coastal wetland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blue carbon

Jiayi Wang

Minzu University of China, Haidian District

**[Abstract]** As a transitional area between terrestrial and marine ecosystems, coastal wetlands are ecosystems with unique functions. They play an important role in building a harmonious coexistence between humans and nature and in maintaining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f resources. However, as society continues to develop, people are exploiting coastal wetlands in pursuit of economic benefits, resulting in a continuous reduction in the area of coastal wetlands and a decline in habitat quality. In recent years, as the country began to focus on the value of double carbon, coastal wetlands are gradually being valued for their strong carbon sequestration capacity. In order to achieve the goal of double carbon, the improvement and optimization of coastal wetland management mechanism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blue carbon is urgent. This paper constructs ecological compensation mechanism, protection and restoration mechanism of coastal wetlands under the perspective of blue carbon, in order to provide ideas for the effective management and healthy development of coastal wetlands in China.

**[Key words]** Coastal wetland; Management mechanism; Blue carbon

### 引言

滨海湿地是至关重要的战略资源,其具有独一无二的生态功能,它关乎国家与地方的生态安全。由于其综合效益和独特的生态服务功能,被誉为“地球之肾”。湿地占据了全世界陆地总面积的6%,虽然湿地的面积很小,但也是最受威胁的天然资源。尤其自从20世纪以来,湿地的面积以及质量日落千丈,湿地总量也是不断受到压迫<sup>[1]</sup>。后来随着对海洋生态系统中碳价值研究的不停加深,蓝色碳汇的重要性被提到前所未有的高度。滨海湿地是属于海岸带“蓝碳”生态系统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它具有举足轻重的固碳能力,它能高效地吸收和储存悬浮在空中的二氧化碳。此外,滨海湿地具有比陆地和海洋生态系统更强的碳汇固

碳能力<sup>[2]</sup>。因此保护滨海湿地刻不容缓,我们在利用滨海湿地资源的同时也应该积极的采取行动,加强对滨海湿地蓝色碳汇的研究程度,通过采用更高效的滨海湿地管理机制,为控制CO<sub>2</sub>排放量在2030年达到高峰,在2060年实现碳中和这一目标做出贡献。

2009年,联合国《蓝碳报告》明确指出,滨海湿地生态系统如红树林、盐沼、海草床等对碳循环和全球气候变化起着重要影响作用。然而,随着经济和沿海地区的不断发展,近年来滨海湿地利用不当的现象越来越严重,滨海湿地生境的质量也在不断恶化。如何采取有效行动来保护以及引导人们合理的开发利用湿地资源,成为亟待解决的关键问题。本文主要着眼于以上问

题,针对目前的滨海湿地管理机制深入研究,从蓝碳的视角切入,构建滨海湿地生态补偿机制、保护与修复机制等管理机制框架,以期提出新形势下高效完善的滨海湿地管理机制来应对解决诸类问题。

## 1 蓝碳视角下滨海湿地生态补偿机制构建

### 1.1 生态补偿主客体

滨海湿地蓝碳生态补偿主客体确立基本准则应该为“保护者受益,受益者补偿”<sup>[3]</sup>。由此可知,生态补偿主体不仅只是政府,还应将所有滨海湿地开发利用者纳入其中。出于蓝碳在海洋生态安全发展与大气问题应对中发挥出至关重要的作用考虑,补偿主体行为即使没有使滨海碳汇受到实质上破坏,只要将滨海湿地暴露在受到破坏危险之下,就应当负有补偿责任。补偿客体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在开发利用蓝碳资源或在清理整治污染时由于他人原因使得滨海湿地生态环境质量下降,或为了贯彻国家政策,响应国家号召避免滨海湿地生境质量下降因此作出牺牲的主体。另一类则是自觉采取保护滨海蓝碳资源和提高滨海湿地生境质量的手段,创造出更多的生态效益,对维护和促进滨海湿地生态环境的发展有正面影响的主体。

### 1.2 生态补偿范围

我国当前的滨海湿地生态补偿侧重点为生态环境受损严重地区以及重点滨海湿地自然保护区,范围过于局限与狭窄,因而应当纳入蓝色碳汇及其生境,扩充滨海湿地生态补偿范围。首先,滨海湿地动植物是极其重要的湿地资源,在维护湿地生物多样性、增强湿地固碳储碳能力中起到重要作用,而长期以来,滨海湿地生态补偿忽视了生物资源的重要性,因此应根据湿地生物分布适当扩展生态补偿范围;其次,滨海湿地工程开发项目极易造成湿地污染,且由于海水流动性,处理不及时就会导致污染面积迅速扩大,危害湿地生境,因此应在实施海岸工程项目地区重点进行生态补偿;最后,考虑到红树林、盐沼、海草床三大滨海蓝碳生态系统碳汇优秀,生境脆弱等原因,需要对其涉及范围进行重点生态补偿。总而言之,我们既要充分考虑当前蓝色碳汇发展形势,又要满足滨海湿地资源与环境的保护需求,在加大生态补偿力度同时做到更具有针对性<sup>[4]</sup>。

### 1.3 生态补偿激励机制

#### 1.3.1 正向激励

正向激励主要是由政府管理部门提供奖励,而滨海湿地作为稀缺资源,具有公共物品的特性,这种特性只有依靠市场机制的存在才能得以发挥。要通畅滨海湿地金融交流、健全市场体系,吸引更多主体参与蓝碳生态补偿中。政府应出台相应政策对参与生态补偿企业或个人给予相应税收减免以及收益红利。

#### 1.3.2 负向激励

为了解决激励失效失灵,实现滨海湿地生态补偿激励效益最优化,辅助负向激励手段不可或缺。在激励施行过程中要懂得灵活应变,调控激励程度,掌握激励技巧。在主体参与生态补偿过程中破坏滨海蓝碳生境时,经验证属于无意行为时可以酌情减轻或取消处罚,适度的惩罚是为了激起激励对象积极性,不是

为了削减对象。推行动态弹性的负向激励形式,才能使激励对象接受从而达到激励目的。

## 2 蓝碳视角下滨海湿地保护与修复机制构建

### 2.1 遵循法律法规,设立联动工作机制

全国人大通过的《湿地保护法》,以生态系统整体性和系统性为起点,搭建出完备的湿地保护法律制度框架,明确了主管部门间的分工合作,为全社会提高湿地保护和修复奠定了牢固的法治基石。在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同时,从高位统筹设立联动工作机制<sup>[5]</sup>。一是纵向联动,设定统一领导的协商管理以及统筹推进的工作制度,省级湿地相关部门承担起上传下达的责任,协调好中央与地方的事权,处理好政府与市场之间的关系,协商解决重大问题,贯彻落实重要政策措施。二是横向联动,做好湿地修复与保护规划,以蓝碳优先采取系统修复,逐步打造全国统一,分级管理的湿地保护与修复实践制度。设立农业、水利、生态环境等部门联动工作机制,精简工作流程,共享信息资源,实现统筹滨海湿地蓝碳保护与修复工作的大格局。

### 2.2 多方协调,构建多元参与机制

协调统筹政府与企业利益,鼓励全社会共同参与滨海湿地蓝碳保护与修复工作,构建协同治理网络,有收益同享、有责任同担。一是加大省级财政保障力度。在明确与中央间湿地保护与修复事权划分之后,构建上下联动的财政保障体制,将滨海湿地蓝碳保护与修复规划入省级财政重点项目,针对红树林、盐沼等碳汇出众区域积极开展保护与修复重大工程。二是鼓励公众参与,引导资本投入。健全完善公众参与与政府响应机制,规划公众参与滨海湿地蓝碳保护与修复的途径、范围、方法以及反馈路径。对毗邻滨海湿公众地做好保护与修复宣传教育,尤其是红树林、盐沼、海草床碳汇能力出色且生境脆弱的区域,加强群众的环境保护意识,推进滨海湿地蓝碳可持续发展。

### 2.3 加强蓝碳保护与恢复,建立动态监测体系

滨海湿地蓝碳能力的维持不仅需要保护蓝碳生态系统的现有区域,并且还要最大限度地恢复受损害的区域。建立以蓝碳为保护对象的自然保护区,启动开展保护蓝碳生态系统的行动计划,摸清蓝碳底细,对各地区的差异和碳汇潜力进行评价,遴选出重点保护地区,并建立匹配的生态保护网络,为我国滨海地区蓝碳潜力的发挥与提高给予保障。在蓝碳修复方面,采取以自然恢复为主,人工恢复为辅的修复战略<sup>[6]</sup>,在实施修复项目时首先明确湿地恢复类型,对于湿地生境、湿地生物多样性、湿地结构与功能分别采取针对性的恢复手段才能使得整个恢复工程达到最佳效果。不仅如此,还要建立动态监测体系。一是在重大湿地战略区域、重要湿地功能区、湿地脆弱敏感区等枢纽区域建立生态观测研究站,健全配套基础设施,反馈滨海湿地蓝碳保护与恢复成效。二是充分应用卫星遥感和近地无人机搭载的雷达、遥感等探测设备,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先进技术,快速获取滨海湿地空间要素与滨海湿地蓝碳生态环境的动态变化为滨海湿地蓝碳保护与修复的监测、评估、补偿等提供数据支撑、技术支持和科学依据。三是建立大尺度、长时序、跨区域的以实地勘

察和快速采集技术为基础的滨海湿地蓝碳生态保护与修复综合监测体系,针对各省以及跨省界面的监测点位进行优化整合,构建数据集成共享平台实现各省共享联治,开展滨海湿地环境承载力 and 生态风险评价。

### 3 结束语

滨海湿地管理机制涉及范围广泛,文章依据重要性、适用性原则,只将生态补偿机制、保护与修复机制两方面进行有效整合并详细论述。虽说对于蓝碳视角下的研究具有针对性,但是进行分析的管理机制偏少,有待继续深入。未来将会继续分析不同的管理机制谋求得到普适性结论,以期能在现实中为我国蓝碳视角下滨海湿地管理机制构建提供思路,为蓝碳的持续发展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 [参考文献]

[1]张健,李佳芮,杨璐,等.中国滨海湿地现状和问题及管理

对策建议[J].环境与可持续发展,2019,44(05):127-129.

[2]段克,刘崢延,李刚,等.滨海蓝碳生态系统保护与碳交易机制研究[J].中国国土资源经济,2021,34(12):37-47.

[3]叶知年.论自然资源物权受限下的生态补偿机制[J].福建政法管理干部学院学报,2007(02):37-41.

[4]王艳霞,张素娟,张义文.滨海湿地生态补偿机制建设初探[J].湿地科学与管理,2011,7(04):56-58.

[5]巫权锋.滨海湿地保护现状及生态修复能力提升对策分析[J].低碳世界,2024,14(09):22-24.

[6]王法明,唐剑武,叶思源,等.中国滨海湿地的蓝色碳汇功能及碳中和对策[J].中国科学院院刊,2021,36(03):241-251.

### 作者简介:

王佳祎(2006--),女,汉族,辽宁大连人,本科,环境科学。